



股票简称：和元生物

股票代码：688238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OBiO Technology (Shanghai) Corp., Ltd.



2025 年 5 月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六、《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
议案七、《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议案八、《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4
议案九、《关于 2025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6
议案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8
议案十一、《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9
听取事项：《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
附件一：《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1
附件二：《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8
附件三：《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
附件四：《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3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元生物”）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方式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4）。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14 点 00 分
- 2、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临港新片区沧海路 3888 号
- 3、会议召集人：和元生物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潘讴东先生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8 日至 2025 年 5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 2025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十）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见证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十二）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实际运营状况，以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 1-12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情况，编制了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4 年年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二、《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促进依法运作。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有力保障了公司全年各项工作目标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 2024 年实际运行情况以及经营情况，编制了《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工作报告内容详见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三、《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公司监事会结合公司 2024 年实际运行情况，编制了《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工作报告内容详见附件二。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四、《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6-316 号）。

公司根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编制了《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报告内容详见附件三。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五、《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以及 2025 年经营目标和经营发展计划，结合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市场情况，公司组织编制了《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报告内容详见附件四。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六、《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2,181.30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3,986.81 万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累计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未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实施利润分配的条件，同时考虑到公司 2025 年经营预算情况、当前所处行业特点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为提高公司财务稳健性，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七、《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证券法》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在前期业务合作中能够做到勤勉尽责，并能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情况，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情况与其签订聘任合同，决定其报酬和相关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八、《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预计公司 2025 年度会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一季度末累计已发生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方担保 (注 1)	潘讴东、严敏	30,000.00	-	11,000	9,000.00	-	拟增加流动资金借款
提供服务	上海天泽云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天泽云泰(深圳)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5.00	0.04%	0.06	168.00	1.24%	不适用
提供服务	和元和生(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14.29% (注 2)	14.38	6.37	20.11%	不适用
采购产品	厦门模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	0.38%	0.78	1.67	0.12%	不适用
合计	-	30,510.00	/	11,015.22	9,176.04	/	/

注 1：上述所列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发生额（发生的交易额）均为相应期限内最高担保额。

注 2：公司向和元和生（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服务的“占同类业务比例”为预计占同类业务比例=本次预计金额/2025 年度预计同类业务总额，上述其他关联交易占同类业务比例=本次预计或上年实际发生金额/2024 年度同类业务总额。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股东潘讴东、王富杰、夏清梅、殷珊、杨兴林、额日贺、潘俊屹、上海讴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讴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檀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乐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乾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九、《关于 2025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激励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公司拟定了 2025 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适用对象

本方案适用对象为：公司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本方案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董事长，以及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工作的工作岗位，按照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确认并领取薪资，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2、未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的外部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薪酬或津贴。

3、独立董事的薪酬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参照资本市场独立董事的平均水平确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税前 10 万元/年/人，按年发放。

（二）监事薪酬方案

监事不因担任公司监事职务而额外从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对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在公司全职工作的监事，根据其劳动岗位按公司薪酬体系执行并领取薪资。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综合考虑公司效益与股东利益，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岗位及工作性质，依据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相关制度领取薪资报酬（年薪=基本薪酬+绩效奖金），绩效奖

金与当年公司及个人绩效结合挂钩。

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股东潘讴东、王富杰、夏清梅、殷珊、杨兴林、额日贺、潘俊屹、徐鲁媛、马蓉、上海讴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讴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 的股票，授权期限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议案十一、《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6,602.70 万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64,903.67 万元，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本议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听取事项：《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以关注和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为宗旨，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对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促进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公司各独立董事就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分别编制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GANG WANG）》《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甘丽凝）》《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宋正奇）》。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附件一：《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促进依法运作。

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有力保障了公司全年各项工作目标的实现。

一、2024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2024 年，国内外宏观经济仍存在较多不确定性，细胞和基因治疗 CDMO 行业面临下游需求低迷状态，公司管理层及团队面对困难保持乐观谨慎的态度，继续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既定中长期发展战略，随着临港大规模产业化基地的全面投入运行，努力在销售及管理能力上尽快匹配企业规模的发展，①主动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增加国内市场宣传以提升品牌影响力、加快新产品应用投放节奏以更好响应客户需求、采用销售-技术联合打单以快速获取业务订单，赢得客户的信任；②不断提高研发效率和资产运行效率，确保技术领先优势及企业运营交付能力的提升，并开始布局再生医疗和细胞应用等新市场领域；③适应资本市场的变化，积极发现投融资并购机会，通过技术合作、战略协同等方式，进一步拓展业务新方向，在确保现金流安全有序的前提下，寻找企业新的突破和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814.92 万元，同比增长 21.1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2,181.3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亏损 19,387.47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591.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亏损 20,236.35 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28,474.07 万元，较期初减少 12.24%；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173,979.22 万元，较期初减少 15.47%。

二、2024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全面依法落实并有效行使董事会各项职权，注重研究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战略发展，坚持科学决策，提升公司内控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共审议通过了 37 项议案，所审议的议案均全部审议通过，未有否决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议案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6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修订〈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3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6. 审议《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 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议案
			14. 审议《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7. 审议《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8. 审议《关于 2024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9. 审议《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20. 审议《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21.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2.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1. 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7 日	1. 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6.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7.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2 日	1. 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并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3 次，形成决议 18 项（含子议案）。具体如下：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议案
----	----	------	----

1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2 月 28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修订〈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1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 审议《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5.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审议《关于 2024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3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19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通讯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上述股东大会中，所审议的议案均全部审议通过，股东大会上未有否决议案或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三）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其中：2 次战略与 ESG 委员会会议、1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4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全年共审议通过 29 项议案。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

员会依据相关工作细则规定和议事规则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 3 次会议，全年共审议通过 5 项议案。完善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有效发挥了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提高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质效。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由 GANG WANG（王刚）先生、甘丽凝女士、宋正奇先生共同组成。

2024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公司相关经营管理事项提出了相关意见与建议，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六）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自愿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并自愿披露投资者关注的公司其他信息。

（七）提高公司内部管控能力

公司董事会依法合规运作，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逐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流程，通过日常监督及专项监督相结合的方式，实施具体的检查工作，并持续组织业务部门对内控设计及执行情况进行建议优化，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提升内控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机构相关监管要求及规定，逐步建立并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加强内部控制监督检

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规范、健康、可持续发展。

（八）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通过举办业绩说明会、业绩交流会、“一图读懂”，对定期报告进行更直观的解读。通过生动、直观的方式，帮助投资者更好地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发展战略；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由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专门负责；公司积极参加各家卖方机构组织的策略会，与各类投资者进行面对面交流，并根据投资者需要，安排公司现场调研等多种形式的投资者沟通交流；公司设置投资者热线电话，由专人负责接听，专业、耐心解答各类投资者的问题；指派专人负责上证 E 互动的投资者沟通交流工作，切实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政策文件的要求，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2025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编制的谋划之年。公司董事会将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发展，持续推动新质生产力和企业可持续发展。全体董事将继续勤勉尽责，认真执行并完成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有序开展，为实现全年经营目标提供有力支持。

（一）提升董事会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优化企业运营效率

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不断完善内控制度的同时着力提高企业运营效率。通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引领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深耕细胞基因领域科技创新，全方位促进细胞和基因治疗从研究走向临床，加快新产品在基因功能基础研究服务、临床级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商业化生产服务、再生医学服务等领域的新推广新应用。全力支持经营管理层的各项工作，继续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提升董事会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切实有效地履行董事会职责。

（二）落实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积极和维护股东利益

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

全面落实董事会、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保证决议顺利和高效地实施。重视维护股东及投资者的权益，力争新的一年再创佳绩，积极回报全体股东。

（三）以信息披露为核心，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加强对证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提升自身的履职能力，继续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完整的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维护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附件二：《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列席了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集 5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共审议通过了 20 项议案，所审议的议案均全部审议通过，未有否决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议案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6 日	1. 审议《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3 日	1. 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 2024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议案
			14. 审议《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3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1. 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7 日	1. 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2 日	1. 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对公司有关事项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内部控制情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核查，进一步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表决情况、决议履行情况、以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运作规范，重大事项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合规地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未发现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积极有效的监督与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等有关规定，加强财务管理和核算，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严格的执行，内控体系较为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

（三）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

制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行业特性和经营运作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能够有效覆盖公司各项财务和经营管理活动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经营风险的有效控制，确保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保证了公司完善内部控制所进行的重点活动的有效运转和执行。该评价报告较为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评价报告无异议。

（四）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和交易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六）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核查。2024 年度，公司除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本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2025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依法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围绕公司的经营、投资活动开展监督活动，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及时督促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通过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防范经营风险，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附件三：《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6-316 号）。审计意见为：“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和元生物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24,814.92	20,480.50	21.16%
利润总额	-31,262.71	-15,560.36	不适用
净利润	-32,218.24	-12,781.3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181.30	-12,793.8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591.24	-13,354.89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7	-0.199	不适用
扣非后每股净收益（元/股）	-0.519	-0.207	不适用
总资产	228,474.07	260,349.22	-12.24%
净资产	173,979.22	205,824.34	-1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6.85	-9,012.18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814.92 万元，同比增长 21.16%，其中细胞基因治疗 CRO 业务收入 8,582.1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02%；细胞基因治疗 CDMO 业务收入 13,494.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12%。

2、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2,181.30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591.2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因临港基地投产后运营成本费用大幅增加，同时 CDMO 业务搬迁产生一定转移成本及损失，并按相关会计准则计提了减值损失或预计负债，导致净利润亏损增加。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106.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收到大额增值税留抵退税所致。

4、公司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497 元/股、-0.519 元/股，较上年同期不同程度下降，主要系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情况

1、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69,042.65	30.22%	92,744.98	35.62%	-25.56%
其中：货币资金	43,944.49	19.23%	65,704.84	25.24%	-33.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25.91	1.32%	-	0.00%	100.00%
应收账款	7,803.88	3.42%	6,920.00	2.66%	12.77%
预付账款	766.80	0.34%	647.01	0.25%	18.51%
其他应收款	40.97	0.02%	189.02	0.07%	-78.33%
存货	7,375.32	3.23%	8,084.85	3.11%	-8.78%
合同资产	2,111.05	0.92%	1,976.52	0.76%	6.81%
其他流动资产	3,974.24	1.74%	9,222.73	3.54%	-56.91%
非流动资产	159,431.42	69.78%	167,604.24	64.38%	-4.88%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6,634.10	2.90%	6,692.20	2.57%	-0.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49.91	2.12%	4,057.15	1.56%	19.54%
固定资产	131,769.46	57.67%	104,586.29	40.17%	25.99%
在建工程	7,119.07	3.12%	34,632.44	13.30%	-79.44%
使用权资产	94.43	0.04%	3,282.97	1.26%	-97.12%
无形资产	5,498.59	2.41%	5,549.17	2.13%	-0.91%
长期待摊费用	491.25	0.22%	4,022.36	1.54%	-87.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74.62	1.30%	4,781.66	1.84%	-37.79%
资产总计	228,474.07	100.00%	260,349.22	100.00%	-12.24%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单项数据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所致，以下同。

主要变动情况：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43,944.49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33.12%，主要系支付临港基地建设工程及设备款项以及经营净现金流流出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3,025.91 万元，而上年末无余额，主要系期末结存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40.97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78.33%，主要系租赁资产退租导致押金保证金减少所致；

(4)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3,974.24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56.91%，主要系子公司和元智造增值税留抵退税所致；

(5)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7,119.07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79.44%，主要系临港基地一期分期投入运行，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6) 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 94.43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97.12%，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 491.25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87.79%，主要系公司将 CDMO 业务全部搬迁入临港基地，周浦 GMP 租赁场地退租，对应资产处置及计提减值所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 2,974.62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37.79%，主要系基于谨慎性原则，期末暂时性差异情况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对本期新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所致。

2、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12. 31		2023. 12. 31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32,989.11	60.51%	31,417.10	57.63%	5.00%
其中：短期借款	7,005.13	12.85%	-	-	100.00%
应付票据	48.60	0.09%	-	-	100.00%
应付账款	18,233.01	33.44%	22,850.17	41.92%	-20.21%
合同负债	3,009.12	5.52%	3,503.75	6.43%	-14.12%
应付职工薪酬	1,656.80	3.04%	1,764.34	3.24%	-6.10%
应交税费	316.40	0.58%	641.74	1.18%	-50.70%

其他应付款	753.37	1.38%	608.26	1.12%	23.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81.62	3.27%	1,834.19	3.36%	-2.87%
其他流动负债	185.07	0.34%	214.65	0.39%	-13.78%
非流动负债	21,530.22	39.49%	23,095.32	42.37%	-6.78%
其中：长期借款	12,678.80	23.26%	14,422.20	26.46%	-12.09%
租赁负债	78.12	0.14%	2,856.59	5.24%	-97.27%
预计负债	2,678.54	4.91%	267.04	0.49%	903.05%
递延收益	6,071.16	11.14%	5,045.19	9.26%	20.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61	0.04%	504.30	0.93%	-95.32%
负债合计	54,519.32	100.00%	54,512.42	100.00%	0.01%

主要变动情况：

(1)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7,005.13 万元，而上年末无余额，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2)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 48.60 万元，而上年末无余额，主要系报告期内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到期兑付所致；

(3)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316.40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50.70%，主要系政府补助不征税项目确认，调整计提应交企业所得税所致；

(4) 租赁负债期末余额 78.12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97.27%，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 23.61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95.32%，主要系公司将 CDMO 业务全部搬迁入临港基地，周浦 GMP 租赁场地退租，对应资产处置及计提减值所致；

(5) 预计负债期末余额 2,678.54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903.05%，主要系公司对截止期末 CDMO 在手合同订单进行评估，根据相关准则对亏损合同确认预计负债所致。

3、所有者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4. 12. 31		2023. 12. 31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 目	2024. 12. 31		2023. 12. 31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实收资本（或股本）	64,903.67	37.31%	64,743.31	31.46%	0.25%
资本公积	144,839.93	83.25%	144,533.75	70.22%	0.21%
其他综合收益	-93.07	-0.05%	37.29	0.02%	-349.58%
盈余公积	931.39	0.54%	931.39	0.45%	0.00%
未分配利润	-36,602.70	-21.04%	-4,421.40	-2.15%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73,979.22	100.00%	205,824.34	100.00%	-15.47%

主要变动情况：

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93.07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349.58%，主要系确认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二）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及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金额	收入占比	金额	收入占比	
一、营业收入	24,814.92	100.00%	20,480.50	100.00%	21.16%
减：营业成本	34,196.95	137.81%	21,785.96	106.37%	56.97%
营业税费	648.12	2.61%	212.40	1.04%	205.14%
销售费用	5,170.82	20.84%	4,233.20	20.67%	22.15%
管理费用	8,107.70	32.67%	6,359.88	31.05%	27.48%
研发费用	4,732.98	19.07%	5,086.76	24.84%	-6.95%
财务费用	39.36	0.16%	-1,619.86	-7.91%	不适用
加：其他收益	1,918.10	7.73%	1,575.09	7.69%	21.78%
投资净收益	0.36	0.00%	-116.92	-0.57%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91	0.10%	1.27	0.01%	1940.16%
信用减值损失	52.28	0.21%	-106.42	-0.52%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5,550.79	-22.37%	-1,329.94	-6.49%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590.09	2.38%	10.17	0.05%	5702.26%
二、营业利润	-31,045.08	-125.11%	-15,544.60	-75.90%	不适用
加：营业外收入	2.40	0.01%	9.94	0.05%	-75.86%
减：营业外支出	220.03	0.89%	25.70	0.13%	756.15%

三、利润总额	-31,262.71	-125.98%	-15,560.36	-75.98%	不适用
减：所得税	955.52	3.85%	-2,778.99	-13.57%	不适用
四、净利润	-32,218.24	-129.83%	-12,781.37	-62.41%	不适用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502.37	33,899.38	20,404.79	21,718.32	20.08%	56.09%
细胞和基因治疗 CRO 服务	8,582.11	3,484.59	7,944.77	2,840.93	8.02%	22.66%
细胞和基因治疗 CDMO 服务	13,494.17	28,947.92	10,699.11	17,901.83	26.12%	61.70%
再生医学服务	31.70	56.61	-	-	100.00	100.00
生物制剂、试剂及 其他	2,394.39	1,410.26	1,760.91	975.56	35.97%	44.56%
其他业务	312.55	297.57	75.71	67.64	312.83%	339.93%
小计	24,814.92	34,196.95	20,480.50	21,785.96	21.16%	56.97%

主要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仍以国内细胞和基因治疗 CRO/CDMO 为主，其中细胞和基因治疗 CRO 业务收入 8,582.1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02%；细胞和基因治疗 CDMO 业务收入 13,494.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12%。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56.09%，其中：细胞和基因治疗 CRO 业务、以及生物制剂、试剂及其他业务，主营成本分别较上年度增长 22.66%和 44.56%，与主营收入增长保持匹配，因业务特点且较为成熟，成本率及成本结构相对稳定；细胞和基因治疗 CDMO 业务主营成本较上年度总体增长 61.70%，主要由于报告期内 CDMO 项目工作量有所增加，同时临港基地投产后生产规模的扩大，导致人工费用、折旧摊销、能耗等日常运行制费大幅增加所致；

(3) 再生医学服务业务为报告期内新增业务，业务收入规模较小，业务成本偏高。

2、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金额	比率
房产税	613.35	173.02	440.33	254.50%
印花税	23.61	30.04	-6.43	-21.40%
土地使用税及其他	11.17	9.35	1.82	19.47%
合计	648.12	212.40	435.72	205.14%

主要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房产税发生额 613.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54.50%，主要为临港基地投产以及临港公租房投入使用，增加缴纳房产税所致。

3、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金额	比率
职工薪酬	4,337.76	3,237.26	1,100.50	33.99%
业务宣传费	376.25	486.47	-110.22	-22.66%
办公差旅费	244.46	207.85	36.61	17.61%
租赁及装修费	47.45	54.07	-6.62	-12.24%
业务招待费	46.07	88.65	-42.58	-48.03%
股份支付费用	84.16	36.32	47.84	131.72%
其他	34.68	122.58	-87.90	-71.71%
合计	5,170.82	4,233.20	937.62	22.15%

主要变动情况：

(1) 职工薪酬费用 4,337.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3.99%，主要系销售业务人员数量及薪酬奖励增加所致；

(2) 业务宣传费用 376.2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2.66%；办公差旅费 244.4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61%，主要系受当年市场宣传活动计划影响，报告期较上年度发生场次、方式及金额有所变化所致；

(3) 股份支付费用 84.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1.72%，主要系根据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确认相应的激励对象及数量差异所致。

4、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金额	比率
职工薪酬	4,122.23	3,911.40	210.83	5.39%
股份支付费用	222.02	-36.74	258.76	不适用
咨询服务费	506.03	647.53	-141.50	-21.85%
租赁及装修费	118.92	249.27	-130.35	-52.29%
折旧摊销费	1,845.84	462.78	1,383.06	298.86%
办公差旅费	1,021.18	869.63	151.55	17.43%
业务招待费	87.50	102.53	-15.03	-14.66%
其他	183.97	153.48	30.49	19.87%
合计	8,107.70	6,359.88	1,747.82	27.48%

主要变动情况：

(1) 职工薪酬费用 4,122.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39%，主要是临港公租房、食堂等福利费用增长所致；

(2) 折旧摊销费 1,845.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98.86%，主要系临港基地投入使用后，办公资产及尚未启用资产归入管理费用对应的折旧摊销增加所致；

(3) 股份支付费用 222.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系根据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确认相应的激励对象及数量差异所致。

5、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金额	比率
职工薪酬	2,196.16	2,682.56	-486.40	-18.13%
股份支付费用	38.19	-4.94	43.13	不适用

材料费	1,367.08	1,498.62	-131.54	-8.78%
折旧摊销费用	569.07	434.38	134.69	31.01%
能源动力费用	287.27	172.45	114.82	66.58%
租赁及装修费	158.89	228.73	-69.84	-30.53%
其他	116.31	74.95	41.36	55.18%
合计	4,732.98	5,086.76	-353.78	-6.95%

主要变动情况：

(1) 职工薪酬 2,196.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8.13%，主要系公司聚焦核心研发项目，适当优化研发人员结构，提高研发效率所致；

(2) 折旧摊销费用 569.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1.01%；能源动力费用 287.2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6.58%，租赁及装修费 158.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0.53%；主要系报告期内 CDMO 研发业务从周浦租赁资产转移至临港基地所致。

6、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金额	比率
利息支出	745.48	682.95	62.53	9.16%
减：利息收入	732.14	2,311.21	-1,579.07	-68.32%
手续费和其他	5.76	5.06	0.70	13.83%
汇兑损益	20.27	3.34	16.93	506.89%
合计	39.36	-1,619.86	1,659.22	/

主要变动情况：

利息收入 732.1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8.3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银行资金减少，产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7、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5,550.7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23	-22.47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09.82	-387.25

长期股权减值损失	-96.18	-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617.26	-
租赁场地到期装修减值损失	-2,920.30	-920.21
合计	-5,550.79	-1,329.94

8、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 590.09 万元，主要系租赁场地终止租赁处置、专利权处置所致，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5	14.5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113.21	-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486.20	-
其他资产处置	-7.87	-4.37
合计	590.09	10.17

（三）现金流量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金额	比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6.85	-9,012.18	2,905.3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03.04	-60,155.34	39,252.3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0.90	13,411.99	-8,191.09	-61.0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27	-3.34	-16.93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09.25	-55,758.87	33,949.62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106.8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05.33 万元，主要是收到大额增值税留抵退税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903.04 万元，较上年净流出减少 39,252.28 万元，主要系临港产业基地工程建设于 2023 年基本完成，上年度购建资产支付较大，而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主要为验收尾款及设备款项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220.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8,191.09 万元，主要系较上年同期增加中长期借款金额较大，而报告期净增加流动资金借款金额相对较小所致。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

附件四：《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以及 2025 年经营目标和经营发展计划，结合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市场情况，公司组织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一、预算编制的基础及原则

1、公司预算编制执行最新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谨慎性、实质重于形式和重要性原则，并假设预算年度不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2、2025 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根据公司实际运行情况及发展趋势，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市场变化、历史数据、现实资源及经营计划，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的，将各业务种类、各部门经营活动纳入预算范围，合理全面地预估生产经营规模、投融资活动、财务收支及经营利润等各方面，并通过预算管理加强对经营风险的控制。

3、本预算包括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

二、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及趋势无重大变化。
- 4、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原辅料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无重大变化。
- 5、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6、公司现行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计划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并投入生产。
- 7、无其他不可抗拒及不可遇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等。

三、2025 年度财务预算

2025 年，公司将坚持中长期发展战略，积极顺应国内外宏观经济和行业竞争格局的新变化，继续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企业使命，主要围绕确保客户项目交付、提升临港产能利用率、拓展再生医学应用、加强品牌价值影响等重点工

作，加大新技术应用研究以及新业务和新市场拓展，不断提质增效，保持公司国内行业地位和技术领先优势。

2025 年度，①在细胞和基因治疗 CRO 业务领域，公司将继续以提升国内市场占有率为目标，大力拓展海外业务和 CRO 新市场、新业务领域，保持业务稳定增长；②在细胞基因治疗 CDMO 业务领域，公司将发挥项目全面性、技术工艺多样性及临港大规模产业化优势，推进客户项目临床及商业化进程，确保国内细分行业领先地位；③在再生医疗业务领域，积极开展多渠道合作，探索新的商业运营模式，在确保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力争实现业务快速增长。

四、预算执行的保障和监督措施

公司 2025 年将围绕公司经营战略和全年预算目标，各事业部及部门将进一步明确责任，做好指标的分解和责任落实，并完善绩效考核及激励机制，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加强过程控制和管理，以切实保障预算目标的实现。

和元生物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